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北京市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18）-地表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仪器购置招标公告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接受采购人的委托，对下述采购内容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项目名称：北京市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18）-地表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仪器购置
2. 招标编号：1841STC60547
3. 资金来源：北京市财政资金
4. 采购预算：4033.4115万元人民币
5. 项目用途：自用
6.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简要技术要求** | **分包最高限价（万元）**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数量（套/台）** |
| 1 | 水质总氮在线分析改造模块 | 通过对采购人现有总磷分析仪的改造升级，使其具备同时分析总磷、总氮项目的功能；仪器改造后外观无明显变化，不需单独占用额外空间等。 | 96.00　 | 自合同签订后30天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7 |
| 2 | 水质叶绿素a及藻密度在线分析仪 | 仪器具备叶绿素a和藻密度两个参数的监测功能。分析方法：荧光法、分光光度法等。 | 2 |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5.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6. 法律、行政法规、招标文件关于“合格投标人”的其他条件。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时间期限：自2018年4月25日至2018年5月2日，每天9:00-12:00、13:00-16: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16层）；

（3）获取方式及售价：招标文件人民币300元，可现场购买或邮购，若邮购，须加付快递费人民币100元。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同时提供：

①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单位介绍信（原件加盖公章）；

③投标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④投标人若以汇款形式购买招标文件，须携带汇款单复印件，且汇款单附言处须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包号；

⑤投标人若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并加盖投标人单位财务专用章（Word版、盖章后电子版均需发至邮箱1836258136@qq.com）；若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请提供说明和纳税人识别号并加盖投标人单位财务专用章（小规模纳税人只能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注：若邮购，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期限内确认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收到以上资料。因发出购买资料后未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收到导致无法完成购买手续的，视为报名不成功。**

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5月16日9:30（北京时间），届时请投标人派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2）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27层会议室。

1.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beijing.gov.cn）上发布。
2.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使用信用记录结果、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招标文件。
4. 本招标公告的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采购人名称：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4号

联系方式：梁栋010-68411928

采购人监督电话：010-6871726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16层，100080

联系方式：010-62688251

**购买招标文件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闫素红010-62686388**

**项目联系人：张超、尹皓**

联系方式：010-62686382、62688251、zhangchao5@sinosteel.com（电子邮件）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4月24日